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考生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								放 棄
錄取系名																
報名序號																
聯絡電話																
本人經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獲得錄取，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及入學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四技二專聯合甄選招生委員會 考生簽名：_____ 法定代理人簽名：_____ 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日																

注意事項：

欲放棄錄取資格考生，請填妥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且經錄取生及法定代理人簽名後(錄取生未滿 18 歲者方需法定代理人簽名)，於 **114 年 7 月 14 日(一)17:00 前**傳真至 05-6310857 或 E-mail至 nful01@nfu.edu.tw(信件主旨標題：報名序號-姓名-錄取系別-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)並以電話確認(05-6315105 或 05-6315108) 是否收到；已放棄者不得再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錄取生及家長慎重考慮。